八、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分包号：采购包 2）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国家税务总局连云港市税务局的国家税务总局连云港市税务局 2026-2027 年机关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700-JZCG-G2026-0138），分包号：采购包 2）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国家税务总局连云港市税务局 2026-2027 年机关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属于批发业行业；承接企业为连云港同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5 人，营业收入为 8485.96 万元，资产总额为 5950.94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连云港同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11 月 28 日

填报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请供应商如实填写，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如填写不完整或不一致或填写有误，将承担一切不利后果。

3、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公开。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

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

1.企业名称：连云港同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所属行业：批发业

3.上年末从业人员 35 人，上年度营业收入 8485 万元。

测试结果：中型企业

测试时间：2026 年 11 月 19 日

申明：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有关机构关注本公众号测企业规模类型。